

湛江空港经济区起步区一期工程智慧物流产业园项目物流仓库 建设工程施工答疑及澄清公告

各潜在投标人：

湛江空港经济区起步区一期工程智慧物流产业园项目物流仓库建设工程施工于2024年9月25日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湛江市）发布了招标公告，现对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作以下答复及澄清，内容汇总如下：

一、招标文件答疑

1、安全及质量保证措施章节要求出具承诺函，是否有具体格式要求（因本工程技术标为暗标）

答：无具体格式要求，格式自拟，按招标文件暗标评审要求编写。

2、平面布置要求永临结合，临建能否在现场红线内搭设？

答：可以。

3、临水临电已具备条件，请提供位置和管径容量。

答：接电处如图所示，项目临近的空港北二街、空港四路、塘垵大道均可接水，管径为DN200或DN400。



4、目前本项目仅提供 pdf 版本的控制价，并未提供清单，请招标人提供 cos 或 excel 格式文件清单，便于投标人编制报价文件。

答：以最终发布的工程预算文件为准。

5、附表 2.2 商务标评分标准表中企业类似工程业绩和拟派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业绩中需提供该业绩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关键页（应显示相关项目特征和必要信息）、竣工验收备案表（或竣工验收报告）及相关佐证资料.....。请问“相关佐证资料”是否指的是用于证明业绩主体结构跨度的图纸、设计说明、业主证明等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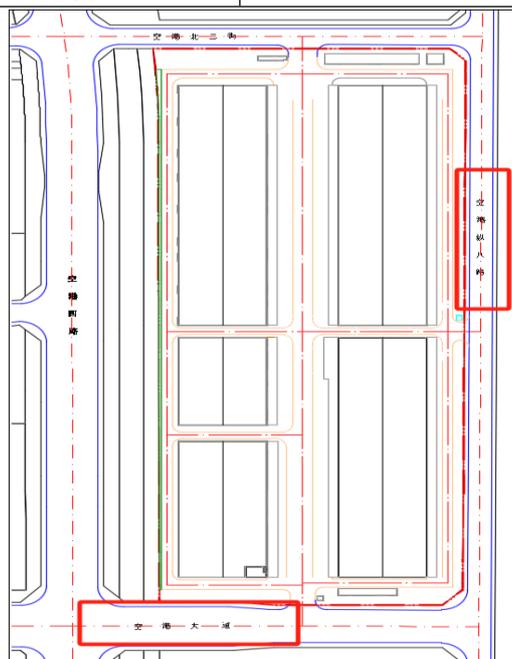
答：是的。

6、附表 2.2 商务标评分标准表中企业类似工程业绩和拟派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业绩中要求的业绩主体结构为跨度超过 13.68 米（含）的钢结构的，请问“跨度 13.68 米（含）”指的是“主体结构最大单跨跨度”还是“主体结构最大跨度”？

答：指最大单跨跨度。

7、现场实际踏勘后，需确认以下表格市政路网名称是否一致。

总图提供市政路网名称	现场实际踏勘名称
空港纵八路（下图东侧）	江海大道
空港大道（下图南侧）	文乐路



答：右侧道路名称为空港纵八路，下侧道路名称为塘堰大道。

8、下图西侧中国交建涵渠施工，涵渠应在招标文件提供总图红线外，需确认？

答：在红线范围外。

9、现场围挡部分已围蔽，围挡显示单位为中国交建，后期我司是否需重新围蔽围挡？

答：照实际需求围蔽围挡。

10、场地周围存在高压及国防电缆，需要场地周边地下管网？

答：不需要。

11、招标文件附表 1.2 技术标评分标准表第 6 部分安全及质量保证措施需要出具承诺函、但是一般承诺函都要落款，与投标为暗标有矛盾？是否在资信上做好承诺明确？

答：按招标文件暗标评审要求编写。

12、所提供的招标资料没有地勘报告？

答：已作为附件提供。

13、关于资信业绩主体结构为跨度超过 13.68 米为混凝土结构还是钢结构，如果合同中未描述此内容，所提供的佐证资料可以是什么？有什么要求？

答：主体结构为钢结构，佐证资料指证明业绩主体结构跨度的图纸、设计说明、业主证明等资料。

14、由现场踏勘可知，在空港四路旁有交建的施工单位在施工沟渠，本项目与沟渠项目的红线界定怎么界定的？

答：按照施工图文件。

15、在本项目地块空港纵八路以及空港大道与空港纵八路交界处有空地，旁边空地是否能租赁作为临时设施用地，请明确？

答：不明确。

16、通过现场勘察空港大道红线边有一排钢管栏杆，后期施工时是否拆除？

答：根据实际需求确定。

17、中国交建的沟渠建造工程开挖边坡是否对红线内土进行扰动，影响预制管桩施工，请明确？

答：沟渠已开挖完成。

18、在“湛江空港物流园项目-大门及门卫-建筑工程”、“空港物流园项目-设备用房 1-建筑工程”、“湛江空港物流园项目-设备用房 2-建筑工程”、“湛江空港物流园项目-垃圾站-土建工程”等单位工程的措施项目中，“满堂脚手架项”、“里脚手架”项费用计取到了“措施项目”下“2、措施项目其他项目”子目里，但该部分费用按规定应属于“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该费用计取路径是否存在错误？

答：以最终发布的工程预算文件为准。

19、在招标文件 2.11 条招标控制价项仅描述工程招标控制总价，请明确在初步评审时是按单项工程（如湛江空港物流园项目-A1#物流仓库工程）还是按单位工程（湛江空港物流园项目-A1#物流仓库-土建工程）审查报价？

答：以最终发布的工程预算文件为准。

20、技术标为暗标，请问对字体大小、行距、页边距、页脚页码页眉、标题等文字排版是否有统一要求、图片是否有彩色和黑白的要求？

答：无要求，按招标文件暗标评审要求编写。

21、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中部分人员社保由投标人分公司缴纳，参与本次投标有无疑义？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

22、招标文件中有答辩环节，请问答辩时是否需要准备相关PPT资料？

答：不需要。

23、由于招标文件只有 pdf 版本，为更好的编制投标文件，是否可提供招标文件 word 版本？请给予明确。

答：已作为附件提供。

24、招标文件中未明确项目竣工验收进度款支付比例，请问项目竣工验收的进度款支付比例为多少？请给予明确。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25、本项目未提供工程量清单，商务部分无法提出具有针对性的问题，请问是否可以在提供工程量清单后延长提疑时间？请给予明确。

答：以最终发布的公告及工程预算文件为准。

26、由于本项目未提供工程量清单，是否会延期交标？请给予明确。

答：以最终发布的公告及工程预算文件为准。

27、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未明确合同支付方式（例如银行转账，商业汇票、保理等），关于支付方式请明确。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28、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未提及施工现场是否需要承包人完成智慧工地工作。若需要承包人完成，相应费用是否综合考虑在单价中？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29、招文明确“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如有需要，投标人可自行前往现场踏勘。”若自行踏勘是否可提供项目具体定位？

答：可提供。

30、是否可提供项目地勘报告？

答：已作为附件提供。

31、招文仅明确招标工期为 390 日历天，但开工、竣工及其他节点均未提及，请明确相关节点以便进行进度计划编制。

答：不明确，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32、本项目技术文件评审为暗标评审，技术文件编制除“不得标注投标人名称、派驻人员名称或其他可以辨认投标人及派驻人员身份的符号或标记”外，是否有其他格式要求？

答：无要求，按招标文件暗标评审要求编写。

33、本项目招标公告明确本项目质量标准为“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国家现行施工技术质量标准和规范，验收达到合格标准”，但在施工合同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中 5.1.1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本项目应获得市级或以上工程奖项，若本工程未获奖或未获得投标文件承诺的奖项，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支付 50 万元违约金，发包人有权直接在剩余未付的结算款中扣减，若剩余未付款不足扣减的，不足部分承包人需以货币方式支付发包人。”请问本项目是否有质量创优要求，如有，请明确创优奖项名称。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34、请明确本项目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35、《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及《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下方有编制人（造价人员）、复核人（造价工程师）签字处，请问这些地方是否需要签字盖章？

答：需要按相关规定签字盖章。

36、目前招标文件提供的清单为招标控制价，且控制价清单为 pdf，是否需要投标人自行转为 excel 格式报价，若是那其中含有控制价封面、评审报告承诺书、评审结论等文件是否不需作为清单内容；另外目前清单表头均为招标控制价，例如“建设项目招标控制价汇总表”，转化为投标文件后是否需要更改表头为“建设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答：以最终发布的工程预算文件为准，可更改为“建设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37、是否需要提供报价扉页、投标报价说明等？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38、本项目提供了招标控制价，请问是否是清单综合单价和单位工程的总价都需要在招标控制价范围之内？有无综合单价偏差的规定？

答：清单综合单价和单位工程的总价都在控制价范围内。

39、本项目是否可以提供 EXCEL 格式或提供软件版招标工程量清单？

答：以最终发布的工程预算文件为准。

40、可否提供 excel 版招标控制价？

答：以最终发布的工程预算文件为准。

41、提供的招标控制清单中，例：湛江空港物流园项目-大门及门卫-安装工程中的配线 WDZC-BYJ-3x2.5mm²、WDZC-BYJ-4x2.5mm² 控制价一致，此两项清单是否为单芯 WDZC-BYJ-2.5mm² 导线？

答：以最终发布的工程预算文件为准。

42、提供的招标控制清单中空港物流园项目-大门及门卫-安装工程中第9条清单工程量为空，清单是否有误？请核实。

答：以最终发布的工程预算文件为准。

43、消防水部分中已有钢管管件清单开项，水喷淋钢管是否按照不包含管件方式进行投标报价？

答：以最终发布的工程预算文件为准。

44、相对普通支架 26.54 元/kg，抗震支架才 5.863 元/kg，请核实抗震支架的综合单价控制价是否偏低？

答：以最终发布的工程预算文件为准。

45、招文中明确技术资料包含工程地质勘察报告，能否提供工程地质

勘察报告？

答：已作为附件提供。

46、技术标为暗标，是否对图片的颜色、文字大小、页数等有具体要求？

答：无要求，按招标文件暗标评审要求编写。

47、能否提供现场临水临电的接驳口？

答：接电处如图所示，项目临近的空港北二街、空港四路、塘堰大道均可接水，管径为 DN200 或 DN400。



48、本工程没有明确具体开工日期，能否提供具体开工日期？

答：不提供，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49、企业业绩和项目经理业绩中合同协议书关键页（应显示相关项目特征和必要信息），如合同协议书不能显示相关项目特征和必要信息，提供业主方出具的业主证明或施工图纸等能否作为钢结构跨度证明材料？

企业业绩、项目经理业绩、项目经理获奖提供五方主体（勘察方、设计方、建设方、施工方、监理方）盖章的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能否作为评审依据？

答：佐证资料指证明业绩主体结构跨度的图纸、设计说明、业主证明等资料。

50、定标资料是否编制在商务标最后部分？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51、定标时各定标候选人的项目负责人及项目技术负责人，按定标当日的到场签到顺序，分别向定标委员会汇报其公司实力、企业荣誉及对项目的理解等，各候选人述标时间不超过 20 分钟。” ①请问可否制作 PPT 形式的述标文件，在述标时进行播放？ ②20 分钟是否包括问答环节？

答：不需要制作 PPT，包括问答环节。

52、经济标内容是否编入商务标？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53、招标文件 P55 技术文件封面，是否需要保留左上角“附件 2-1：技术标文件封面”？

答：可不保留。

54、技术标暗标是否有更具体的格式编制要求？

答：无要求，按招标文件暗标评审要求编写。

55、项目东侧江海大道是否具备通车条件？

答：东侧为空港纵八路，目前不具备通车条件。

56、项目南侧空港大道是否可以开设大门？

答：南侧为塘墩大道，不可以开设大门。

57、是否可提供临时用水、临时用电接驳点位置、容量？

答：接电处如图所示，项目临近的空港北二街、空港四路、塘墩大道均可接水，管径为 DN200 或 DN400。



58、请提供地勘报告。

答：已作为附件提供。

59、开、竣工时间及节点工期是否有要求？

答：无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60、结构图纸 A-7#设备用房桩基础桩承台表中 CT2 的桩外径显示为 500mm，与设计说明和其他桩不一致，是否应为 400mm？

答：按照施工图文件。

61、请提供本工程的基坑支护相关图纸及设计说明。

答：按照施工图文件。

62、招标文件 P75 页“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本项目应获得市级或以上工程奖项，若本工程未获奖或未获得投标文件承诺的奖项……”，请明确投标文件承诺的奖项是什么奖项？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63、是否会提供控制价 XML 文件？

答：以最终发布的工程预算文件为准。

64、什么时候提供工程量清单 cos 文件？

答：以最终发布的工程预算文件为准。

65、合同 P83 页：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计价中的风险内容及其范围：所有人工、材料的价格以《湛江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公布的参考价格为依据，《湛江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没有公布参考价格的材料不给予价格增减调整。”请问是以哪个月份的《湛江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为调整的基准价？

答：以预算发布时，湛江市相关部门公布的最新一期《湛江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为准。

66、合同 P84 页“②主要材料（包括机具费里的油、电、天然气等燃料）、工程设备价格的风险幅度为±5%以内；超过±5%外进行增减调整（调整仍然适用投标下浮率）；”调整仍然适用投标下浮率是什么意思，请明确？

答：删除“（调整仍然适用投标下浮率）”。

67、有无临设搭设地点提供？

答：不提供。

68、合同 1.13 提及“实施过程中不调整合同价，结算工程量按实际发生工程量计算”，如重计量后偏差较大，易造成总包单位资金压力大，建议过程付款按重计量工程量。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69、工期处罚未设上限，建议设置处罚上限。根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承包人原因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应为合同价款的 5%。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70、合同 11.1 提及本项目材料调差，若《湛江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没有公布参考价格的材料，建议参考周边城市信息价。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71、因为结算需经财审审核，结算时限不可预估，80%后不再付款，资金压力大，建议增加付款节点。如竣工验收付至 85%，提交结算资料付至 90%，结算完成付至 97%等。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72、弃土运距设置范围较短，建议运距超过 8km 仍按实计算。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73、工期处罚金额较大且未设上限，建议调整处罚金额并设上限。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74、非承包人原因增加的场地 CI，无法预估，建议按实结算费用。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75、发包人逾期付款时间较长，建议调整。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76、技术标为暗标，内容格式有没有固定要求（页数、页面大小、字体大小、行间距、页边距、标题、目录、图表名、图片颜色等）。

答：无要求，按招标文件暗标评审要求编写。

77、关于工期，为便于编制进度计划，请明确开竣工日期，以及是否有工期节点。

答：无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78、请提供临水临电接驳口位置及规格大小。

答：接电处如图所示，项目临近的空港北二街、空港四路、塘堰大道均可接水，管径为 DN200 或 DN400。



79、是否提供临建场地位置及大小。

答：在红线范围内搭设。

80、请提供基坑支护图纸、勘察报告。

答：已作为附件提供。

81、能否提供效果图。

答：不提供。

82、请问人员配备表中具体的人员证件能不能待确认为中标单位后提供， 投标阶段可以不提供人员证件？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83、挂网公示招标文件未提供招标工程量清单，可否提供？

答：以最终发布的工程预算文件为准。

84、招标文件所示总建筑面积为 130859.92m²，但根据施工图及工程预算编制报告里的工程量计算面积约为 6 万多平方米，请明确以哪个面积为准？

答：以总建筑面积为 130859.92m²为准。

二、招标文件澄清事项

1、原招标文件 P23 页中“（5）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

房屋市政工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的实施细则》（粤建规范〔2019〕2号）有关规定，组织勘察、设计等单位列出危大工程清单，详见投标格式五，投标人在投标时应补充完善危大工程清单并明确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本项目暂未发现危大工程。投标人可以投标时补充完善可能存在危大工程清单并明确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现澄清为：

“（5）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房屋市政工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的实施细则》（粤建规范〔2019〕2号）有关规定，组织勘察、设计等单位列出危大工程清单，详见投标格式五，投标人在投标时应补充完善危大工程清单并明确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本项目暂未发现危大工程。投标人可以投标时补充完善可能存在危大工程清单并明确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2、本项目招标投标日程安排调整如下：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11月6日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本答疑及澄清公告对于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及其他函件内相同（或相同性质）的内容一并修改或补充，原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不变。本答疑及澄清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与招标文件不一致之处，以本答疑澄清公告为准。由此造成的不便敬请谅解！

招标单位：湛江市空港经济区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1日